

证券代码：832489

证券简称：颐普股份

主办券商：恒泰证券

西安颐普数字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7月6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罗毅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自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本次会议召开6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实际到会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范贤君先生主持。

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二）任命/免职原因

公司原董事张桂林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的职务，导致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选举罗毅先生为第二届董事会董事。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罗毅，男，1984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8月至2008年12月在辰星电子（苏州）有限公司任技术主管；2009年1月至2011年

12月在陕西彩桥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任技术部经理；2012年1月至2017年6月在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北方大区、西北大区信用管理部及督察部任负责人；2017年7月至今任颐普控股（西安）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罗毅先生未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二）任免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选举罗毅先生为公司新任董事，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及实际经营方针的需要。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西安颐普数字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西安颐普数字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7月6日